

**花蓮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 ( 數理類 )**  
**學生鑑定安置複選評量學生座次表注意事項**

1. 報到時間：109 年 03 月 29 日 ( 日 ) 8：00～8：20。
2. 報到地點：一樓穿堂。
3. 學生報到時應完成下列工作：
  - (1)量體溫
  - (2)簽名
  - (3)如果學生有發燒現象 (額溫 $\geq$ 37.5度/耳溫 $\geq$ 38度，並且複量確認後確實有發燒現象)，須配戴口罩，並填寫健康控管單，仍有鑑定意願者應接受試務中心的安排至備用試場應試，並全程配戴口罩。
4. 因應疫情，此次評量「不提供家長休息室」，請家長不要陪同，也不要任意進入校園。
5. 請學生自備應試用品，評量進行中不得向他人借用。
6. 可使用透明墊板，但是墊板上不得有任何文字與標記。
7. 此次評量請學生全程配戴口罩，主辦單位不提供口罩。
8. 評量前無開放察看試場，請勿於評量時間以外之時間擅自進入試場。
9. 學生應試時請務必攜帶入場證，忘記攜帶者，請持與報名表相同規格之照片，於報到處辦理補發，否則不予進入試場。
10. 請勿攜帶電子裝置入場(如：手機、i-watch、小米手環、小米手錶...)。
11. 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本校輔導室 8579338 轉 401 許學文主任。
12. 學生座次表請參閱附檔。

自強國中輔導室 敬上